105年度臺南市社會救助金專戶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　間：105年4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時

二、地　點：臺南市政府7樓會議室（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三、主持人：劉召集人　淑惠

四、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冊　　紀錄:王耀輝

五、主席致詞：感謝府內及外聘各位委員百忙中出席本次會議，參加市政府社會局救助金專戶的討論，外聘委員都很關心救助金專戶項下，獨立的0206賑災專款，可以在媒體及市府0206專區看到專戶收支資訊。受災民眾可分為廣義及狹義的民眾，市政府各局處均有很多任務需繼續努力，並感謝各領域社福、民間及宗教團體的協助與大力支持。

六、工作報告：

104年度捐款收支情形。

1、留本基金：共計新臺幣1億2,780萬9,035元整。

2、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社會救助金專戶收支情形：

(1)捐款收入：一般捐款收入新臺幣1,528萬3,498元、指定捐款收入新臺幣1,470萬7,185元、莫拉克專款收入新臺幣732萬0,525元，共計新臺幣3,731萬1,208元整。

(2)利息收入：共計新臺幣23萬1,510元整。

(3)捐款支出：一般捐款支出新臺幣1,513萬8,365元、指定捐款收入新臺幣961萬4,472元，共計新臺幣2,475萬2,837元整。

七、討論提案：

案由一：104年度社會救助金收支明細表，謹請委員審議。

說　明：依據臺南市社會救助金專戶設置管理及運用辦法第12條規定辦理。

辦　法：如經審議無誤後，將該資料公布於本局網頁以進行徵信。並依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將辦理情形函報上級機關備查。

決　議：追認通過。惟莫拉克風災捐款專款專用，所餘款項如何運用，請加強與其他局處討論，並依據行政程序規劃或簽核辦理。

案由二：辦理「看見未來，逆轉人生脫貧方案」經費新臺幣139萬9,544元與辦理「展翅高飛」脫貧方案，每年支出新臺幣300萬元，提請追認。

說　明：

一、本案業於104年12月3日及104年11月2日簽奉核准。

二、協助本市低收、中低收入戶或弱勢家庭成員從消極的濟貧、扶貧，進一步達到抗貧與脫貧，協助低收入家庭及其成員培養自給自足的能力，達到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等弱勢家庭脫貧的目標。

辦　法：本案尚符臺南市社會救助金專戶設置管理及運用辦法第5條第5款支出範圍：其他有關社會福利及救助事業，爰提請追認。

決　議：追認通過。另請下次會議時說明方案執行成效。

案由三：照顧服務管理中心辦理「105年沐浴車」採購案金額新臺幣250萬，提請追認(附件3)。

說　明：

一、本案業於104年12月25日簽奉核准。

二、為因應高齡化社會老年人口人數增加，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人數提升，部分失能長輩及長期臥床身心障礙者無法自行洗澡需由他人協助淋浴，因家中缺乏淋浴設備或人力，造成失能長輩及長期臥床身心障礙者衛生或健康問題。

辦　法：本案尚符臺南市社會救助金專戶設置管理及運用辦法第5條第5款支出範圍：其他有關社會福利及救助事業，爰提請追認。

決　議：追認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上午11:04